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PLIED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19)

內幕消息 有關主要股東之潛在變動

本公告乃由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09條及第13.51(2)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獲Millennium Capital Asia Limited (「MCA」，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由本公司主席、董事總經理、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王敬淪女士 (「王女士」) 間接全資擁有) 告知，其與(i) Rich Unicorn Holdings Limited (「買方」，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豐盛控股有限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豐盛控股有限公司乃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607)) (作為買方) 及(ii) 王女士 (作為擔保人) 訂立買賣協議。本公司已獲MCA告知，買方於訂立上述買賣協議前持有本公司94,14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1%，並為獨立於本公司關連人士 (定義見上市規則) 之第三方。於完成根據有關買賣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後，MCA將出售其於本公司之全部股權，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465,725,959股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2.309%，且將不再為本公司之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王敬渝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王敬渝女士、吳潔玲女士及曹海豪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蘇汝佳先生、盧潤帶先生及陳明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